



藝術及設計學院
音樂學士學位課程
學科單元大綱

學年	2023-2024	學期	2
學科單元編號	MUST2102		
學科單元名稱	音樂分析		
先修要求	MUST1101、MUST1102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45 課時
教師姓名	代百生	電郵	bsdai@mpu.edu.mo
辦公室	明德樓 4/F M405	辦公室電話	85993220

學科單元概述

本課程針對十八及十九世紀調性音樂的分析，學生先通過對音型、動機的發展，到樂句、樂段的分析及創作模仿，從而明白古典時期的旋律是如何建構而成。再深入分析、比較古典及浪漫時期樂曲的結構組成、和聲及調性變等，進一步提高分析音樂的能力。

學科單元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明白旋律的建構
M2.	了解旋律與和聲關係
M3.	認識十八世紀調性音樂的不同結構 (如變奏曲、迴旋曲及奏鳴曲等)
M4.	比較十八、十九世紀調性音樂在運用和聲、調性及結構上的差異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
P1. 提供多元、豐富的課程，體現東西方文化融合和當地文化特色	✓			
P2. 採用不同的、跨學科的教學方法，培養學生的批判性和創造性思維		✓		
P3. 注重表演和教育專業，培養學生在音樂表演、音樂教學、音樂研究等領域的綜合能力			✓	

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
P4. 強調學習和實踐，培養學生在活動學習情境中的能力			✓	✓
P5. 透過講座、研討會、大師班、工作坊等各種課外活動，培養學生對音樂的能力和興趣，擴闊視野				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	導論 1.1 分析旋律基本元素：音型、動機、動機發展手法、樂句與樂段	3
2	調性 2.1 五度圈的功能 2.2 和聲與旋律的關係 2.3 轉調	3
3	音樂曲式 I 3.1 曲式與結構 3.2 曲式的作用	3
4	音樂曲式 II 4.1 二、三段體與複三段體 4.2 二、三段體與複三段體的發展	3
5	音樂曲式 III 5.1 小步舞曲與中段 5.2 小步舞曲與中段的發展	3
6	音樂曲式 IV 6.1 變奏曲	3
7	音樂曲式 V 7.1 迴旋曲 7.2 迴旋曲的發展	3
8	音樂曲式 VI 8.1 奏鳴曲	3
9	音樂曲式 VII 9.1 省略奏鳴曲	3
10	音樂曲式 VIII 10.1 迴旋奏鳴曲	3

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1	音樂曲式 IX 11.1 十九世紀的連創樂曲	3
12	樂曲比較 I 12.1 變奏曲的發展 12.2 十八及十九世紀變奏曲比較	3
13	樂曲比較 II 13.1 奏鳴曲的發展 13.2 十八及十九奏鳴曲比較	3
14	二十世紀曲式賞析 14.1 三段體 14.2 迴旋曲 14.3 變奏曲	3
15	總結 考試	3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
T1. 課堂教學	✓			
T2. 影片鑑賞		✓	✓	
T3. 小組輔導			✓	✓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預期學習成效
A1. 出席率與課堂參予	20%	M1, M2
A2. 功課	40%	M3, M4
A3. 期末考試	40%	M3

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/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出席率與課堂參予 (20%)

- 出席率、積極性與討論、演示參與度

功課 (40%)

- 透過旋律創作了解音型、動機、樂句及樂段關係
- 分析不同結構的鋼琴作品
- 分析不同結構的室內樂及管弦樂作品

期末考試 (40%)

- 分析交響曲的第一樂

總百分比： 100%

書單

1. 李吉提 (2003)。《曲式與作品分析》。北京：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。
2. 陳啟成 (2009)。《曲式分析與作曲》。臺北：樂韻出版社。

英文參考文獻

1. Bennett, R. (1981). *Form and Design*.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.
2. Rosen, C. (1971). *Classical Style*. Faber.
3. Schoenberg, A. (1967). *Fundamental of Musical Composition*. Faber.
4. Stein, L. (1979). *Structure & Style: The Study and Analysis of Musical Forms*. Summy-Birchard Inc.
5. William, E. C. (1998). *Classical Form: A Theory of Formal Function for the Instrumental Music of Haydn, Mozart, and Beethoven*. Oxford University Press.



6. Carrola, D. (2014). *Musical Forms Made Easy: A Thorough Demonstration of Each Form in the Most Time-Effective Way*. Alfred Music.
7. Moortele, S.V. (2019). *The Romantic Overture and Musical Form from Rossini to Wagner*.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.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